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渝商职院肺炎组办发〔2021〕8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暑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补充通知

校属各部门、二级学院、有关单位：

近期，全球疫情形势快速发展，多国流行的变异株传播力强，国内多地接连出现确诊病例，我市也发现3例确诊病例，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渝教体卫艺发〔2021〕21号）、《重庆市商务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扎实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渝商务办〔2021〕36号）等要求，现就做好暑期疫情防控工作补充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各部门、二级学院，以及相关服务外包单位要继续保持高度重视、高度警惕、高度负责的状态，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强化属地责任、主体责任、属事责任、个人责任，做到防控漏洞再排查，防控重点再加强，防控要求再落实，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确保本部门、学院的师生，外包服务单位人员的防疫安全。

二、加强来访人员排查。来自或途经中（高）风险区所在城市的师生、外来人员，需严格落实健康监测措施，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同时，须检测体温和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接种码”，情况正常者方可进校。未到或未途经中（高）风险区所在城市的师生、外来人员进校也须检测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接种码”，情况正常者方可进校。外来人员进校进入办公楼、教学楼、食堂等重点场所必须佩戴口罩。

三、加强会议活动管理。非必要不开会，原则上不得举办大型会议、活动、培训，鼓励采取视频会议、线上活动等方式，尽量减少人员聚集，切实降低疫情传播风险。确需开展的会议活动，应按规定程序报校领导审批，并报学校防控办备案。负责会议活动组织的部门、二级院系需配合物业单位，共同加强参加会议活动人员的口罩佩戴、体温监测，以及“健康码”“行程码”“接种码”查验，严格落实防疫措施。

四、加强重点部位管理。就餐人员到食堂就餐须佩戴口罩，可自带餐具打包领餐；进入食堂前做好洗手消毒，并保持 1 米距离依序排队；就餐时尽量减少（避免）交流。食堂经营单位做好电梯、餐桌、地面等设施设备的消毒消杀，就餐期间做好通风换气，配备好消毒凝胶、口罩等防疫物资。物业服务单位做好门岗、厕所、会议室、人行道等公共场所的消毒消

杀。

五、加强个人健康防护。全校师生员工要牢固树立个人“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注意安全，少旅行、少聚集，不参加大型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离渝。坚持科学佩戴口罩，养成勤洗手、常通风、“一米线”等良好卫生习惯。

六、持续推进疫苗接种。各部门、二级学院，以及相关服务外包单位持续做好疫苗接种的宣传工作，不断提升师生员工接种意愿；开展家校联动，提高家长对疫苗接种的认知和理解，引导新生在属地完成疫苗接种第一针后到校，做到师生员工“应接尽接”，更快构筑疫情防控健康屏障。

七、做好秋季开学准备。要谋划开学预案，做好动态管理，大学城校区、南岸校区要协调同步做好开学各项保障工作。各部门、二级学院以及相关服务外包单位做好开学前防控措施落实、校园环境维护、人员物资保障、教育教学安排等各项工作准备。全校教职工、渝籍学生，以及外包服务单位工作人员应在8月15日前返渝，各部门、二级学院、相关单位做好员工返渝时间健康追踪台账，提醒员工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从中高风险区返渝的教职员，务必第一时间到社区报备，按要求实施隔离、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

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9 日